

2023 年度

市文化和旅游局

汇总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市文化和旅游局系统概况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市文化和旅游局系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第三部分 市文化和旅游局系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八、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6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7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8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33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34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36
第六部分 附件 ·····	41

第一部分

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

系统概况

第一部分 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系统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部门决算管理办法》以及财政财务管理有关规定，按照潜江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的通知》（潜财教〔2024〕9 号）文件精神，本次公示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度数据。

一、主要职责

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的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订相关政策措施。

（二）负责制定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等领域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指导、协调、推动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等领域产业发展，推进文化、旅游、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等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三）管理全市重大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活动，指导全市重点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产业、旅游产业、广播电视产业、体育产业对外合作交流，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四）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六）指导、推进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统筹规划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的发展。

（九）指导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

（十）指导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性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一）贯彻党的宣传方针政策，拟订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的政策措施，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十二）负责统筹规划全市群众体育发展，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组织实施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负责指导开展健身气功活动并加强监督管理。

（十三）负责统筹规划全市竞技体育发展，确定体育运动项目设置和重点布局。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负责推进全市职业体育发展。组织参加和承办重大体育竞赛。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

（十四）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负责体育彩票管理工作。

（十五）负责指导体育宣传、科技、教育和培训工作，推动体育文化建设。负责配合有关部门指导体育行业社会组织党建工作。领导、协调、监督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组织开展体育领域重大科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

（十六）负责统筹规划全市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十七）负责抓好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拟订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行业和文物单位日常安全监管制度规范并监督实施。

（十八）指导、管理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对外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相关大型对外交流活动。

（十九）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包括 11 个机关行政科室：办公室、财务科、公共服务科（艺术科）、文物科（非物质文化遗产科）、市场管理科（广播电视科、产业发展科）、体育科。

市文化和旅游局下属单位 10 个，其中潜江市戏工室、旅游发展中心、乡镇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与局机关联属办公，

预决算汇总为局机关数据，本公示数据涵盖以上合署办公的3个单位数据。

市文化和旅游局系统列入2023年独立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有8个（含7个独立核算二级单位），详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备注
1	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	财政拨款	局机关
2	潜江市图书馆	财政拨款	二级单位
3	潜江市博物馆	财政拨款	二级单位
4	潜江市群众艺术馆	财政拨款	二级单位
5	潜江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财政拨款	二级单位
6	潜江市少年儿童体育学校	财政拨款	二级单位
7	潜江市龙湾遗址文物管理处	财政拨款	二级单位
8	潜江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财政拨款	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2023年度系统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湛江市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793.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784.93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379.97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8,387.39
八、其他收入	8	510.2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694.6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90.3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88.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552.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06.2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42.61
	30			61	
总计	31	11,994.90	总计	62	11,994.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088.68	10,578.46	0.00	0.00	0.00	0.00	510.22
205	教育支出	375.68	260.43	0.00	0.00	0.00	0.00	115.25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75.68	260.43	0.00	0.00	0.00	0.00	115.2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75.68	260.43	0.00	0.00	0.00	0.00	115.2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928.06	7,533.09	0.00	0.00	0.00	0.00	394.97
20701	文化和旅游	5,755.02	5,450.77	0.00	0.00	0.00	0.00	304.24
2070101	行政运行	822.54	820.77	0.00	0.00	0.00	0.00	1.77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1.34	661.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4	图书馆	438.27	367.24	0.00	0.00	0.00	0.00	71.02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518.49	365.07	0.00	0.00	0.00	0.00	153.42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75.99	339.10	0.00	0.00	0.00	0.00	36.89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466.41	425.27	0.00	0.00	0.00	0.00	41.14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71.98	47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1,903.71	1,812.99	0.00	0.00	0.00	0.00	90.73
2070205	博物馆	681.18	590.46	0.00	0.00	0.00	0.00	90.73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1,166.35	1,166.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56.18	5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94.16	19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65.16	16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	广播电视	75.17	7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12.45	1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62.72	6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94.62	1,69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94.62	1,69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94.62	1,69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90.32	1,09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90.32	1,09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90.32	1,090.3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552.30	3,106.26	8,446.04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79.97	243.66	136.32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79.97	243.66	136.32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79.97	243.66	136.32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387.39	2,862.60	5,524.79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6,091.78	2,439.97	3,651.81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1,034.27	1,034.27	0.00	0.00	0.00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1.67	0.00	691.67	0.00	0.00	0.00
2070104	图书馆	488.54	393.54	95.00	0.00	0.00	0.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549.58	445.80	103.78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90.63	101.25	289.38	0.00	0.00	0.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465.11	465.11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71.98	0.00	471.98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2,026.28	422.63	1,603.65	0.00	0.00	0.00
2070205	博物馆	711.45	422.63	288.82	0.00	0.00	0.00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1,258.65	0.00	1,258.65	0.00	0.00	0.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56.18	0.00	56.18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94.16	0.00	194.16	0.00	0.00	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29.00	0.00	29.0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65.16	0.00	165.16	0.00	0.00	0.00
20708	广播电视	75.17	0.00	75.17	0.00	0.00	0.0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12.45	0.00	12.45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62.72	0.00	62.72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94.62	0.00	1,694.62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94.62	0.00	1,694.62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94.62	0.00	1,694.62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90.32	0.00	1,090.32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90.32	0.00	1,090.32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90.32	0.00	1,090.3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793.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784.93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261.58	261.58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7,709.62	7,709.62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694.62	0.00	1,694.6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90.32	0.00	1,090.32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578.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756.13	7,971.19	2,784.9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44.0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66.34	266.3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44.0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022.47	总计	64	11,022.47	8,237.54	2,784.9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971.19	2,657.99	5,313.20
205	教育支出	261.58	195.17	66.41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61.58	195.17	66.41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61.58	195.17	66.4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709.62	2,462.81	5,246.8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632.95	2,107.16	3,525.78
2070101	行政运行	994.36	994.36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8.96	0.00	668.96
2070104	图书馆	367.56	300.47	67.09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000.00	0.00	2,00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365.17	313.95	51.22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39.49	72.95	266.53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425.43	425.43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71.98	0.00	471.98
20702	文物	1,807.34	355.65	1,451.69
2070205	博物馆	586.88	355.65	231.23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1,164.28	0.00	1,164.28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56.18	0.00	56.18
20703	体育	194.16	0.00	194.16
2070307	体育场馆	29.00	0.00	29.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65.16	0.00	165.16
20708	广播电视	75.17	0.00	75.17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12.45	0.00	12.45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62.72	0.00	62.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52.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51.68	30201	办公费	26.5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5.23	30202	印刷费	1.6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2.6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6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63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33.35	30205	水费	2.8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41	30206	电费	11.3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6.70	30207	邮电费	12.8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8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1	30211	差旅费	22.4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7.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0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72	30214	租赁费	1.7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11	30215	会议费	0.4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5.12	30216	培训费	0.3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50.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7.5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7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6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1.2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6.1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0.16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1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6			
人员经费合计		2,429.23	公用经费合计					228.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784.93	2,784.93	0.00	2,784.9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694.62	1,694.62	0.00	1,694.62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694.62	1,694.62	0.00	1,694.62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694.62	1,694.62	0.00	1,694.62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090.32	1,090.32	0.00	1,090.32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1,090.32	1,090.32	0.00	1,090.32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1,090.32	1,090.32	0.00	1,090.3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金额为 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21	6.15	9.13	0.00	9.13	5.93	21.07	6.15	9.13	0.00	9.13	5.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汇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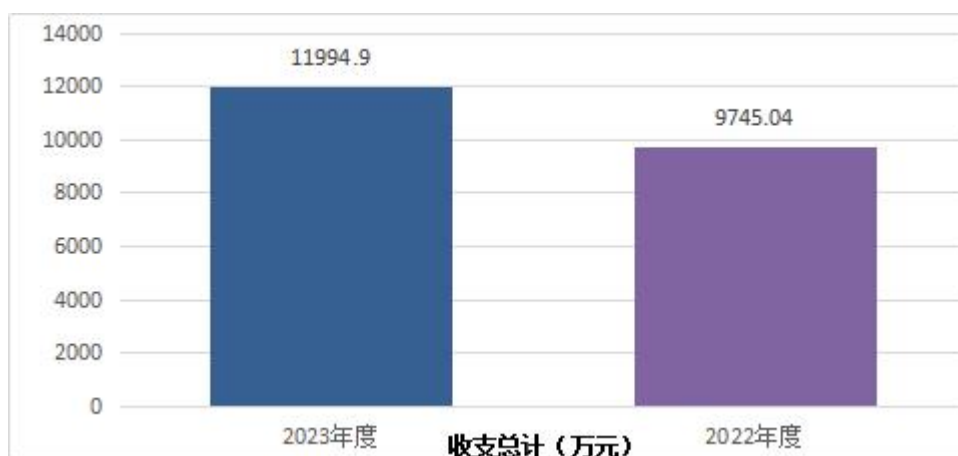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1994.90 万元。与 2022 年度 9745.04 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249.86 万元，增加 23.09 %，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县级标准化建设（一期）项目验收完毕，在当年支付款项单位列支；二是革命英雄纪念馆项目建设，根据合同支付相关款项，故 2023 年度金额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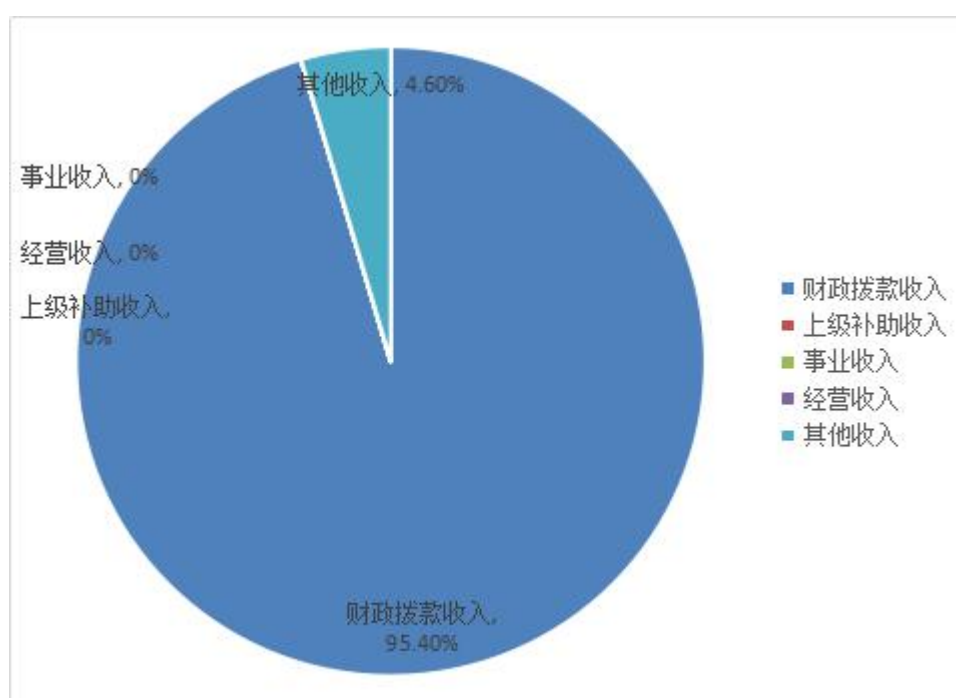
（单元：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1088.68 万元,与 2022 年度 7792.32 万元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296.36 万元,增长 42.30%。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578.46 万元,占本年收入 95.4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510.22 万元,占本年收入 4.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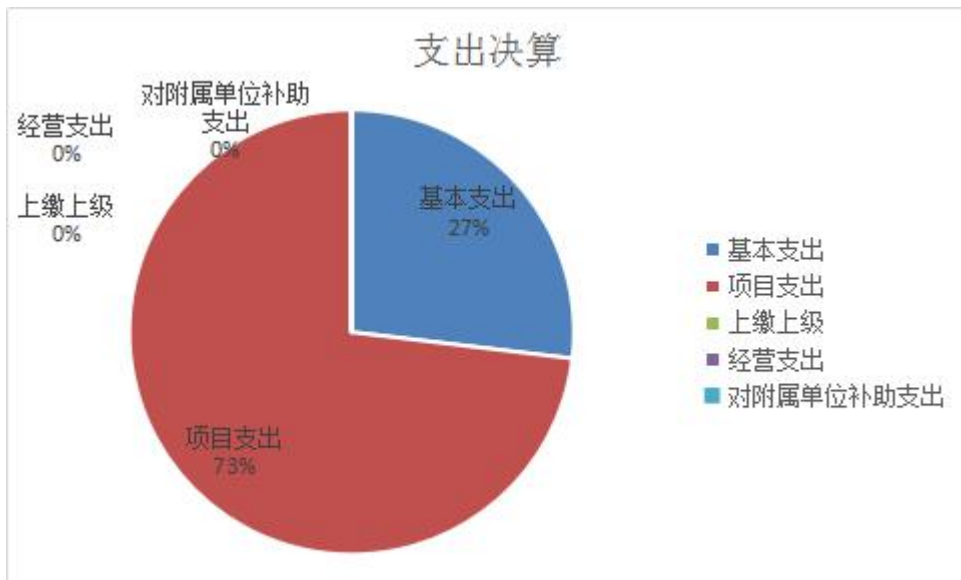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1552.30 万元,与 2022 年度 8826.45 万元相比,增加 2725.85 万元,增长 30.88%。其中:基本支出 3106.26 万元,占本年支出 26.89%;项目支出 8446.04 万元,占本年支出 73.11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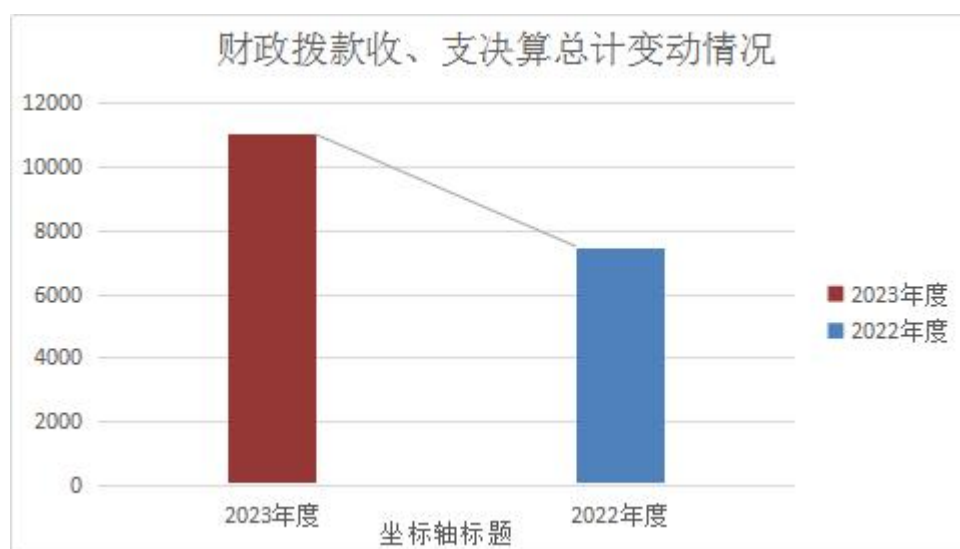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1022.47 万元。与 2022 年度 7489.54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532.93 万元，增长 47.17%。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县级标准化建设（一期）项目验收完毕，在当年支付款项单位列支；二是革命英雄纪念馆项目建设，根据合同支付相关款项，且部分 2022 年项目在 2023 验收完毕支付，故 2023 年度金额增加。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93.52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 7394.92 增加 398.60 万元，增加主要一是本年度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县级标准化建设（一期）项目验收完毕，在当年支付款项单位列支；二是革命英雄纪念馆项目建设，根据合同支付相关款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22 年收入 2784.93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 94.62 万元增加 2690.31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一是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本年纳入预算，二是龙湾遗址博物馆土地性质扭转支出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性收支。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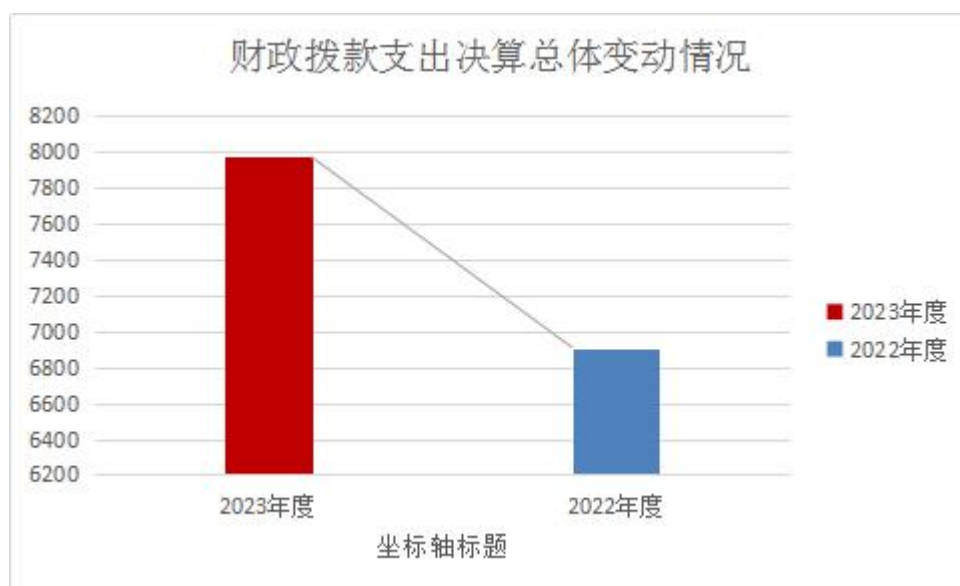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971.1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 11022.47 万元的 72.32 %。与 2022 年度 6908.28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62.91 万元，增长 15.39%。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县级标准化建设（一期）项目验收完毕，在当年支付款项单位列支；二是革命英雄纪念馆项目建设，根据合同支付相关款项等。

图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变动情况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971.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205 教育支出 261.58 万元，占 3.28%，主要用于少儿体校基本支出及小轮车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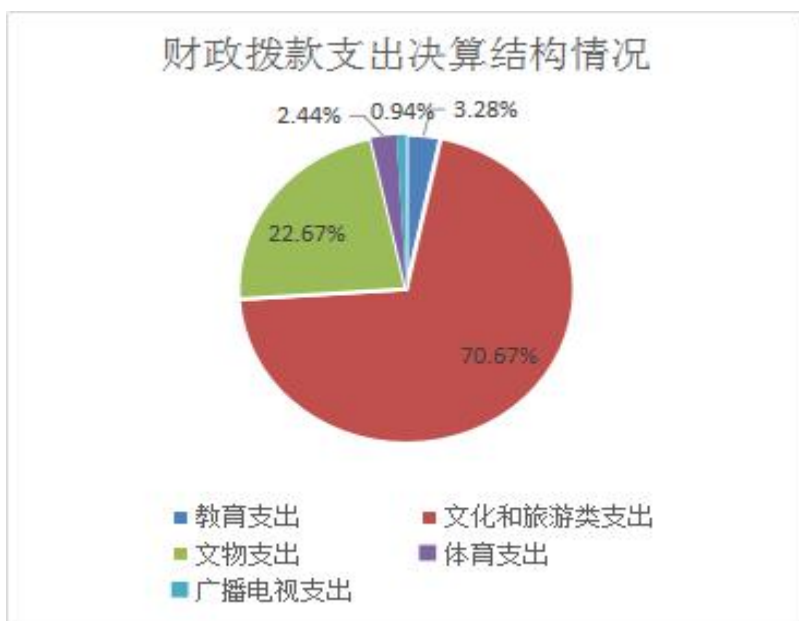
2. 207 文化和旅游类支出 7709.62 万元，占 96.72%，明细如下：

文化和旅游支出 5632.95 万元，占 70.67%，主要用于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大地欢歌 荆楚春晚、广场舞大赛、乡镇文化服务中心提档升级、文化惠民活动进社区、极目楚天，钟情湖北文旅消费券、“引客入潜”旅游活动、畅游水乡，纵享潜城自驾游活动、第二届中国文旅博览会参展、央视宣传、革命英雄纪念馆展陈设计等支出。

文物支出 1807.34 万元，占 22.67%，主要用于博物馆系列单位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

体育支出 194.16 万元，占 2.44%，主要是用于新全民健身示范工程、体教融合、全民健身设施、小轮车训练及赛事、各类竞技体育和群众体育相关活动赛事等支出。

广播电视支出 75.17 万元，占 0.94%。主要是用于村村响建设及维护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030.18 万元（人员类项目支出 1951.73 万元，运转类项目支出项目 817.36 万元--公用 145.95 万元、其他运转 671.42 万元，特定目标类支出 261.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71.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3.06%，其中。

1. **基本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097.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57.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7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零星调资及新增人员薪资支出。

2. **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932.50 万元（其他运转 671.42 万元，特定目标类支出 261.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13.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9.7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

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包含全部的向上争取的省专资金、文化专项资金、本年度追加项目、马拉松赛事经费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57.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29.23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28.75 万元。基本支出中：

人员经费 2429.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28.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94.62 万元，本年收入 2794.9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

元。2023 年度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主要是龙湾遗址博物馆土地性质流转支出、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5.91 万元，2023 年度支出决算为 21.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20%。较上年实际支出 29.41 万元减少 8.2 万元，下降 27.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严格按照相关单位实际根据预算数据予以列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5 万元，完成预算的-%，较上年增加 6.15 万元。决算数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推介潜江走出国门，参加 2023 视听中国·美加湖北传媒周活动，产生国际差旅费用 6.15 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无出访安排。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31.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8.70%，较上年 2022 年实际支出决算 21.88 万元少 12.75 万元，减少 58.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公务用车的运行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节约三公经费成本。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8 万元的 0%，比年初预算减少 18 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度未购买新车。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9.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3.81 万元的 66.11%，比年初预算减少 4.68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严格按照预算列支相关费用，主要用于开展文化、体育、旅游、新闻出版、文物等工作所需的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车辆 12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5.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4.10 万元的 41.06%，比年初预算减少 8.3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列支相关费用。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5.79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用于全省性文化交流学习、商务洽谈、考察、招商引资、赛事引进、公共创建等方面的接待活动支出。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84 个，65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单位）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94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 33.94 万元持平。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日常办公支出，减少开支，按照财政预算资金予以列支。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应在专业名词解释中予以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单位）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42.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7.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99.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8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42.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42.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各部门及单位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单位纳入 2023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潜江市文旅系统共有车辆 12 辆（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应急车辆 1 辆、文物巡查车辆 1 辆；图书馆业务用车 2 辆；群艺馆业务用车 1 辆、舞台车 1 辆；文化执法支队执法车辆 4 辆；龙湾遗址执法车辆 1 辆；非遗中心业务用车 1 辆）。

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资产共计 640.84 万元（原值），其中：房屋 59.54 万元（原值），通用设备 198.65 万元（原值），车辆 38.72 万元（原值），专用设备 128.37 万元（原值），

家具用具装具215.56万元（原值）。

由局机关独立拥有资产196.25万元（原值），拥有所属权而实际使用权不在局机关的为444.59万元（经潜江市审计局、潜江市财政局、潜江市文化体育旅游新闻出版局、潜江保利大剧院有限公司4个单位现场核实389.02万元的开办设备固定资产由潜江保利大剧院有限公司代管使用，2020年度新增移动舞台设施设备55.57万元）。

系统其所属二级单位国有资产所有权及使用权都属于各二级单位独立所有（含土地及房屋、通用设备、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38个项目703.70万元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分单位合并为8个文旅综合事务管理经费），认真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评分100分，评价为优良。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均为优良。

2022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纳入部门项目绩效的项目数为38个703.70万元（项目分单位合并为8个文旅综合事务管理经费）。

1.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2023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纳入

部门项目绩效的项目数为 1 个 394.15 万元（文旅综合事务管理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394.15 万元，执行数为 394.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文旅综合事务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4.15 万元，执行数为 259.15 万元，完成率达 65.75%，未支付率 34.25%为体育中心购买公共服务运行经费的 135 万元，该项目由于涉及市级年度考核及协议到期等问题协商未达一致，故 135 万元暂未支付，待拨款手续完成后再予以支出。

项目绩效完成情况：“文旅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经费”中主要涵盖两项类别，一是各职能部门的工作经费 20.24 万元，二是项目经费 373.90 万元。其中：9 个协会年度工作经费 4.6 万元，体育中心购买公共服务运行经费 135 万元，农村应急广播村村响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赠送书画至乡镇文化站 6.3 万元，2022 年文旅局农村应急广播村村响建设项目 210 万元。保障了文旅事业正常工作的运转，全面积极配合我局开展文化、体育、旅游、广电等各项工作，开展惠民文体活动，不断满足了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2. 图书馆文化事务综合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58 万元，执行数为 45.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数量指标；二是质量指标；三是时效指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管理经验不足；二是项目部分成果无法用指标表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

加强学习；二是争取更多经费使活动更丰富。

图书馆文化事务综合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基本满足人民群众对精神文化程度的需求。

图书馆送书下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5 万元，执行数为 3.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数量指标；二是质量指标；三是时效指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管理经验不足；二是项目部分成果无法用指标表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学习；二是争取更多经费使活动更丰富。

3. 潜江市博物馆综合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文化事务综合管理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2.65 万元，执行数为 2.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潜江市群众艺术馆综合事务管理项目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38 万元，执行数为 13.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37%。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二是促进全民健身和文化繁荣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对于绩效管理的经验不足；二是项目的部分成果无法用指标形式表示。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情况进一步量化设置指标值。

5. 潜江市文化和旅游综合执法支队 2023 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纳入部门项目绩效的项目数为 1 个（文化和旅游综合执法综合管理经费 41.5 万元），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1.5 万元，执行数为 4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文化和旅游综合执法综合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1.5 万

元，执行数为 4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项目绩效完成情况：2023 年度为狠抓全市“扫黄打非”基层基础建设，我支队开展专项整治活动至少 4 次，在整个活动期间出动执法车辆不少于 60 台次、执法人员不少于 700 余人次，大力开展突出问题的专项整治，严肃查办大案要案，有力净化网上网下文化环境，维护社会意识形态安全和文化安全，大大提高了人民生活幸福感。

6. 潜江市少年儿童体育学校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5.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66.41 万元的 8.43%。潜江市少年儿童体育学校学生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6 万元，执行数为 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社会效益：一是向省体校和小轮车专业队输送运动员 24 名；二是参加 2023 年湖北省举重、田径、柔道、拳击、摔跤、武术散打等项目的锦标赛，共获得 4 金、8 银、7 铜好成绩。

7. 潜江市龙湾遗址博物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51.8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3%。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实施“龙湾遗址事务综合管理经费”项目，有效保障了龙湾遗址能够正常运行，包括日常运行、公共文化设施运转维护、公园土地保障、文物保护巡查等；保障了园区正常开放，充分发挥宣传教育的功用，加强了我市唯一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龙湾遗址地下文物的保护和开发。

龙湾遗址事务综合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1.81 万元，执行数为 151.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年游客接待人次 $\geq$ 5 万人，保障场馆个数 $\geq$ 2 个，土地租赁面积 317.86 亩，保障文物巡查地点 2 处；二是场馆全年开放保障率 100%，运行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三是场馆全年开放正常率 100%；四是保障游客参观，发挥宣传教育功能；五是游客满意度 $\geq$ 95%。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于绩效管理的经验不足，项目的部分成果无法用指标表示。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升景区服务质量、服务水平、服务内容，加大宣传力度，丰富宣传形式，吸引更多群众参观游览、二次宣传，打造代表性潜江名片，切实保护和利用好龙湾遗址这一珍贵文化遗产，推动文化遗产实现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8. 潜江市非物资文化遗产保护中心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3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4.2%。非遗市级代表性传承人传习补助资金全年预算数为 37.8 万元，执行数为 3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有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无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

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无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无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 确保文旅各部门和单位正常运行, 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项目; 包含各部门、各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等其他运转类项目。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 为更好的保障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 开展农村特色文化活动、加强农村基层文化人才队伍建设、丰富农民群众文化生活。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 为更好的保障我市文物事业的发展, 维修保护我市的重点文物及代表性建筑等, 挖掘楚国文化及章华台遗址保护等项目。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 : 为更好的普及全民健身理念, 开展农村特色体育活动、加强农村基层体育人才队伍建设、丰富农民体育文化生活, 开展多层次的“体育+”群众活动。

(十一) 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一

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第六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按《湖北省省级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规定，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88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8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2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3 年部门整体预算 1358.54 万元，实际支出 5613.75 万元，执行率为 413.22%，超预算列支 4255.21 万元，主要为部门预算数和执行数偏差较大，部分省专资金、体彩公益金、追加项目资金年初未列入部门预算，导致预算数据较小，实际支付数据过大。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目标 1：保障经费落实到位，确保机构正常运行。

数量指标：在职人员 38 人，实际在编在岗 38 人。

时效指标：支付进度率 6 月 $\geq 50\%$ ；9 月 $\geq 75\%$ ；12 月 = 100%，实际完成 100%。

质量指标：各项职能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度 100%，市政府

考核等级良好。

成本指标：预算完成率 $\geq 90\%$ ，实际 100%；人员经费预算控制 640.45 万元，实际 896.73 万元；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成本控制 143.94 万元，实际支出财政拨款使用 97.63 万元。

目标 2：积极开展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完善巩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的建设，让人民群众共享更优质便捷的公共文体服务。

数量指标：维护图书馆分馆数量 25 个，实际完成 25 个；图书馆改造升级/新建处数 ≥ 1 处，文化站活动指导 23 个，承办或参与文体活动次数 ≥ 40 次。

时效指标：图书馆改造升级/新建时间在当年 12 月前，文体活动时间为 1-12 月。

质量指标：图书馆分馆维护正常运行，文化站各项活动开展。

成本指标：图书馆分馆改造升级/新建费 25 万元（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补助资金），文体活动开展费用经费 60 万元。

目标 3：积极支持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兴办体育各项产业，壮大体育产业规模，推进全民健身路径工程的建设，促进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

数量指标：主办参加赛事场次 6 场，引导全市协会开展参与文体活动 ≥ 34 次，承办大型体育赛事 ≥ 2 次，监督管理

协会各项工作 34 次,文体广场建设个数 5 个。

时效指标: 文体广场建设及设施设备维护时间为 1-12 月, 承办大型体育赛事时间为 6 月前、12 月前,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维修改造及时率 100%, 主办赛事完成及时率 100%。

质量指标: 文体场馆器材维护覆盖率 100%, 维护或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协会年检合格率 $\geq 90\%$ 。

成本指标: 大型体育赛事承办工作经费 20 万元/次, 文体广场建设补助村级 5-10 万元/个、镇级 10-50 万元/个, 体育器材设施设备经费 100 万元, 各协会工作经费 0.51 万元/个, 主办旅游活动成本 30-50 万元/次。

目标 4: 年主办旅游活动及旅游策划 2 次以上, 推动虾稻文旅品牌的发展, 推出旅游线路 1 条, 推动潜江旅游特色小城的建设进程。

数量指标: 主办旅游活动及旅游策划次数 ≥ 2 次, 推出旅游线路 ≥ 1 条。

时效指标: 旅游活动及旅游策划下半年完成, 推出旅游线路时间下半年完成。

质量指标: 旅游活动完成有效率 100%。

目标 1-4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文化单位正常运转;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覆盖率 $\geq 90\%$ 。

目标 1-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0\%$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主要为部门预算数和执行数偏差较大，部门省专资金及追加项目资金年初未列入部门预算，导致预算数据较小，实际支付数据过大。各项项目执行完成率为 100%。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加强财务制度学习，在以后年度严格按《预算法》的相关要求编制全口径的部门预算，增强与各部门、各科室的沟通和协调能力，尽量按照全口径编制部门预算，在预算编制中争取全面、完整的反映单位的收支情况，合理分配部门人员公用及项目结余支出情况，加强部门预算、结余资金和项目资金的收支具体明细化，强化预算和执行的约束力，在确保部门正常运转的情况下切实发挥项目绩效，维护预算及执行的权威。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的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体育方针政策，并负责制定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等领域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指导、协调、推动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等领域产业发展。

一是文化建设稳步推进。开展送戏下乡 100 场，送流动图书下乡 3 万册次，举办“潜江大舞台”“荆楚四季村晚”“荆楚红色文艺轻骑兵”“文化进万家”等惠民文化活动 300

余场，惠及群众近 150 万人次。举办了虾乡彩虹音乐节、万达音乐节、全市广场舞展演等新潮文化活动。全市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接待人数达 250 万人次。市文化中心基本建成，竹根滩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实现提档升级，建成浩口镇图书分馆、拖船埠红船书屋等“文化驿站”。举办了全市基层文化工作者骨干培训班、全市基层社会文艺团队文艺骨干广场舞普及推广培训班、全市首届文艺骨干研修班等文化培训活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云彦同志专题调研潜江文化建设工作，给予高度评价。

二是文艺创作百花齐放。拍摄首部现代荆州花鼓戏戏曲电影《河西村的故事》，被省委宣传部列为“2023 年湖北省电影精品创作重点影片”。编创舞蹈《阿瓦人民唱新歌》《摘花》参加 2023 年全国和美乡村广场舞大赛决赛，荣获规定套路一等奖，自选套路二等奖。组织选送的广场舞《虫虫飞》在“文化力量·民间精彩”2023 年湖北省群众舞蹈展演中喜获三等奖。创作乡村振兴题材花鼓戏《月是故乡明》，计划明年立上舞台。复排经典剧目《血冤》“青春版”，入选文旅部“国家级非遗专项资金资助项目”。廉政题材花鼓戏《昨日重来》参加首届全国清廉戏曲优秀作品展演活动，花鼓戏《红荷》参加湖北地方戏曲艺术节，均荣获“优秀剧目”。马在新重彩花鸟画精品展在中国美术馆成功举办。

三是遗产保护成效显著。龙湾遗址正式授牌国家考古遗址公园，为我市再添一张“国字号”名片。潜江革命英雄纪念馆建设基本建成，正在筹备试运营。章华台基址展示馆内

部保护展示提升项目稳步推进，力争顺利通过省文旅厅验收。承办了全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档案工作专题培训班。广泛开展了“魅力潜江”“传统体育健康行”“送皮影戏下乡”

“非遗进校园”等系列非遗展示活动。市非遗中心荣获“全省宣传思想工作先进集体”称号，《线上线下联动互动，拓展潜江非遗传播空间》荣获湖北省“非遗+互联网”优秀案例。

四是市场管理规范有序。开展文化和旅游市场专项整治行动 10 次，出动执法人员 1 万余人次，检查各类文旅行业场馆场所 4800 余家次，发现整改各类隐患问题 10 余处，全力保障文旅市场快速复苏。市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支队获评 2022 年度查处侵权盗版重大案件有功单位，有 4 名同志获评 2022 年度查处侵权盗版重大案件有功个人。进一步完善旅游投诉机制，旅游投诉回复率和游客满意率均达到 100%。建立健全文旅行业诚信体系，以文明旅游，诚信经营推动文旅行业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互联网+监管”，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五是旅游发展亮点纷呈。潜半夏中医药文化景区成功创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龙湾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成功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实现我市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破零”。拖船埠村成功创建湖北旅游名村。“虾稻之乡 田园丰收”之旅线路成功入选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成为全省唯一乡村高德导航旅游地图线路。“千古章华台、潜江龙虾城”文旅宣传片登录央视黄金档。指导潜江高速服务区旅游开发，

成为全省“网红服务区”。高标准参与第二届中国（武汉）文化和旅游博览会，成功举办“2023年百万游客游潜江”活动，省文旅厅“寻味千湖之省·钟情荆风楚韵”活动首站在潜举办。发放并核销文旅消费券金额200余万元。全年游客接待量、旅游收入均创历史新高，共接待游客614.91万人次，同比增长46.37%；实现旅游收入43.26亿元，同比增长46.89%。

六是体育事业蓬勃发展。重磅启动2023潜江返湾湖湿地马拉松赛。承接了全国自由式小轮车锦标赛、全国和美乡村广场舞大赛（湖北站比赛）、“五个湖北”大众山水季骑行湖北、畅游湖北（潜江站）等国省级赛事，开展了帐篷音乐节、舞动潜江青少年体育舞蹈锦标赛、第四届老年人健身大会、市第二届社区运动会、龙虾村BA等市级品牌赛事。潜江健儿在湖北省第十六届运动会上勇夺13金12银15铜，我市周期输送排名首进全省前十，荣获道德风尚奖。市少儿体校获评新周期国家重点高水平后备人才培养基地。推进新全民健身示范工程建设，新建2个镇级、5个村级、1个社区智慧健身中心建设，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3.0平方米。

七是广电工作再上台阶。我市被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确立为第二批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县级标准化试点地区（全省仅2个）。按照“统筹规划、分级建设、安全可靠、快速高效、平战结合”的基本原则，在前期已搭建应急广播平台的基础上，新安装多模音柱、收扩机51台、安装大喇叭102只，实现了泰丰街道办事处应急广播全覆盖。创新性开展“应

急广播+”场景应用建设。将视频监控与广播相结合，运用AI技术，拓展应用场景。包括“应急广播+企业”“应急广播+旅游”“应急广播+农业”，使应急广播充分发挥广播电视传输覆盖资源丰富的优势，将应急信息高效传递，助力乡村振兴。

（二）简要概述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023年，市文化和旅游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定信心、攻坚克难、开拓前进，推进文旅事业高质量发展，统筹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市场供给，文化旅游市场保持平稳有序，全市文化旅游体育广电事业实现新发展，为打造江汉平原振兴发展高质量示范区贡献积极力量。

全年度保障经费落实到位，确保机构正常运行；积极开展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完善巩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的建设，让人民群众共享更优质便捷的公共文体服务；积极支持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兴办体育各项产业，壮大体育产业规模，推进全民健身路径工程的建设，促进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开展文旅宣传活动，积极推进文旅项目建设和特色文旅品牌创建。

（三）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该项目由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广播电视局）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根据单位整体实施情况，由评价小组收集相关资料，按《湖北省省级预算绩效评价暂行办法》规范要

求做出的自评，自评报告报同级财政部门进行了审核，最后将审核后的评价情况向上级进行汇报，后期还准备将自评报告进行公开。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市文化和旅游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全市文化旅游体育广电事业实现新发展。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目标 1：保障经费落实到位，确保机构正常运行。

数量指标：在职人员 38 人，实际在编在岗 38 人。

时效指标：支付进度率 6 月 $\geq 50\%$ ；9 月 $\geq 75\%$ ；12 月 = 100%，实际完成 100%。

质量指标：各项职能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度 100%，预算调整率 $\leq 5\%$ ，市政府考核等级良好。

成本指标：预算完成率 $\geq 90\%$ ，人员经费预算控制 640.45 万元，实际 896.73 万元；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成本控制 143.94 万元，实际支出财政拨款使用 97.63 万元。

目标 2：积极开展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完善巩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的建设，让人民群众共享更优质便捷的公共文体服务。

数量指标：图书馆改造升级/新建处数 ≥ 1 处，实际完成2处；文化站活动指导23个，实际指导文化站23个；承办或参与文体活动次数 ≥ 40 次，实际活动74次。

时效指标：图书馆改造升级/新建时间在当年12月前，文体活动时间为1-12月，实际图书馆升级/新建完毕在12月，文体活动覆盖1-12月全年。

质量指标：图书馆分馆维护正常运行，文化站各项活动开展，实际图书馆分馆正常运行且活动正常开展。

成本指标：图书馆分馆改造升级/新建费25万元（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补助资金），文体活动开展费用经费60万元。实际完成在财政拨款额度内执行。

目标3：积极支持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兴办体育各项产业，壮大体育产业规模，推进全民健身路径工程的建设，促进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

数量指标：主办参加赛事场次6场，实际10次；引导全市协会开展参与文体活动 ≥ 34 次，实际完成42次；承办大型体育赛事 ≥ 2 次，实际完成12次；监督管理协会各项工作34次，实际完成34次；文体广场建设个数5个，实际新建8个。

时效指标：文体广场建设及设施设备维护时间为1-12月，实际为全年维护；承办大型体育赛事时间为6月前、12月前，实际完成大型体育赛事上下半年均覆盖；

质量指标：文体场馆器材维护覆盖率 100%，实际完成率 100%；维护或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实际完成率 100%；协会年检合格率 $\geq 90\%$ ，实际完成 100%。

成本指标：大型体育赛事承办工作经费 20 万元/次，实际完成大型赛事工作经费控制在 15 万左右；文体广场建设补助村级 5-10 万元/个、镇级 10-50 万元/个，实际补助村级 5-10 万元/个、镇级 10-50 万元/个；体育器材设施设备经费 100 万元，当年实际支付 225.62 万，加大资金争取力度超额完成任务；各协会工作经费 0.73 万元/个，实际拨付各协会 0.204 万元/个（财政按比例压缩，为实际财政补助经费）。

目标 4：年主办旅游活动及旅游策划 2 次以上，推动虾稻文旅品牌的发展，推出旅游线路 1 条，推动潜江旅游特色小城的建设进程。

数量指标：主办旅游活动及旅游策划次数 ≥ 2 次，实际主办旅游活动及旅游策划次数 3 次；推出旅游线路 ≥ 1 条，实际推出 4 条经典线路。

时效指标：旅游活动及旅游策划下半年完成，实际在 12 月前均已完成；推出旅游线路时间下半年完成，实际在上半年和下半年均推出了旅游线路。

质量指标：旅游活动及旅游策划圆满举行；实际均圆满活动年度活动任务。

成本指标: 主办旅游活动成本 30-35 万元/次, 实际均在财政拨款额度内完成。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保障文化单位正常运转; 基层文化工作者的基础经费保障, 确保基础文化工作的健康运行; 促进全民健身事业发展; 丰富市民精神文化生活; 规范旅游市场, 促进地方旅游发展; 文体广场及文体设施器材可持续使用性。

目标 1-4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文化单位正常运转; 项目绩效优良率 $\geq 80\%$, 实际达到 95%, 文化惠民程度 $\geq 80\%$, 实际达到 90%, 文体活动项目数 34 项, 实际指导 34 个协会活动达 45 次;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覆盖率 $\geq 90\%$, 实际覆盖率 95%。

目标 1-4 可持续性指标: 文体广场及文体设施器材可持续使用性可持续。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计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0\%$, 实际为 98%。

(四) 上年度部门整体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3 年度整体部门自评结果为: 优良。

(五) 其他佐证材料: 相关活动、项目资金执行、调查问卷等资料。

2023 年度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

填报日期：2024.8.10

单位名称		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					
基本支出总额		1034.27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4579.48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358.54 万元	5613.75 万元	413.22%	8	
年度目标: (80 分)		目标 1: 保障经费落实到位, 确保机构正常运行。 目标 2: 积极开展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 完善巩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的建设, 让人民群众共享更优质便捷的公共文体服务。 目标 3: 积极支持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兴办体育各项产业, 壮大体育产业规模, 推进奥体中心及其他文体场馆的建设, 促进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 目标 4: 年主办旅游活动及旅游策划 2 次以上, 推动虾稻文旅品牌的发展, 推出旅游线路 1 条, 推动潜江旅游特色小城的建设进程。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50 分)	指标一: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		38 人	38 人	3
		时效指标	支付进度率		6 月 ≥ 50%; 9 月 ≥ 75%; 12 月 = 100%	达到	3
		质量指标	各项职能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度		100%	100%	2
		质量指标	市政府考核等级		良好	优良	1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 90%	100%	1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预算控制		640.45 万元	896.73 万元	1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成本		143.94 万元	97.63 万元	1
		指标二: 数 量指标	维护图书馆分馆数量		25 个	25 个	3
		数量指标	图书馆改造升级/新建处数		≥ 1 处	≥ 1 处	2
		数量指标	文化站活动指导		23 个	23 个	1

	数量指标	承办或参与文体活动次数	≥ 40 次	48 次	1
	时效指标	图书馆改造升级/新建时间	12 月前	完成	1
	时效指标	文体活动时间	1-12 月	1-12 月	1
	质量指标	图书馆分馆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
	质量指标	文化站各项活动开展	正常进行	正常进行	1
	成本指标	图书馆分馆改造升级/新建费	25 万元	25 万元	1
	成本指标	文体活动开展费用	60 万元	60 万元	1
	指标三：数量指标	组队参加赛事场次	6 场	10 场	2
	数量指标	引导全市协会开展参与文体活动	9 个协会	9 个协会	2
	数量指标	承办大型体育赛事	≥ 2 次	12 次	2
	数量指标	监督管理协会各项工作	34 个协会	34 个	1
	数量指标	文体广场建设个数	≥ 5 个	8 个	1
	时效指标	文体广场建设及设施设备维护时间	1-12 月	全年	1
	时效指标	承办大型体育赛事时间	6 月；12 月	按期	1
	质量指标	文体场馆器材维护覆盖率	100%	100%	1
	质量指标	维护或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质量指标	协会年检合格率	≥ 90%	100%	1
	成本指标	大型体育赛事承办工作经费	20 万元/次	额度内	1
	成本指标	文体广场建设补助	村级 5-10 万元/个； 镇级 10-50 万元/个	标准内	1
	成本指标	体育器材设施设备经费	100 万元	225.62 万	1
	成本指标	各协会工作经费	0.51 万元/个	0.204 万元/个	1
	成本指标	主办旅游活动成本	30-50 万元/次	68 万元	1

		指标四：数量指标	主办旅游活动及旅游策划次数	≥ 2 次	2 次	2
		数量指标	推出旅游线路	≥ 1 条	3 条	2
		时效指标	旅游活动及旅游策划	下半年	正常举行	1
		时效指标	推出旅游线路时间	下半年	推出	1
		质量指标	旅游活动完成有效率	100%	100%	1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文化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覆盖率	≥ 90%	95%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98%	10
总分	88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主要为部门预算数和执行数偏差较大，部门省专资金及追加项目资金年初未列入部门预算，导致预算数据较小，实际支付数据过大。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财务制度学习，在以后年度严格按《预算法》的相关要求编制全口径的部门预算，增强与各部门、各科室的沟通和协调能力，尽量按照全口径编制部门预算，在预算编制中争取全面、完整的反映单位的收支情况，合理分配部门人员公用及项目结余支出情况，加强部门预算、结余资金和项目资金的收支具体明细化，强化预算和执行的约束力，在确保部门正常运转的情况下切实发挥项目绩效，维护预算及执行的权威。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